

ICS 35.240.99

CCS G 08

团标 准

T/GDYGX 001—2023

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应用规范

Application specification for safety information code of hazardous chemicals

2023-12-6 发布

2023-12-15 实施

广东省应急管理服务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构成和类别	1
5 基本原则	1
6 应用要求	1
7 证实方法	2
附录 A (规范性) 安全信息码样式	4
附录 B (资料性) 安全信息码应用样例	5
附录 C (资料性) 气瓶、农药等产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7
附录 D (资料性) 组合包装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8
附录 E (资料性) 非包装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9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提出。

本文件由广东省应急管理服务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东省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院、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郑月、陈军、罗清毓、翟良云、陈清光、郭玲。

引　　言

2021年，应急管理部在广东省率先试点推行危险化学品“一企一品一码”标识化管理，要求每一家危险化学品生产、进口企业生产、进口的每一种危险化学品，都要有相对应的、唯一的安全信息码，实现危险化学品危害信息高效传递和危险化学品精准监管。危险化学品生产、进口企业在危险化学品登记综合服务系统完成登记，下载该系统自动生成的该企业生产、进口危险化学品对应的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通过扫描识别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即可得到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信息，以此推动信息快速有效传递。

本文件旨在规范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的应用，更好地通过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传递安全信息。

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应用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以下简称“安全信息码”）的术语和定义、构成和类别、基本原则及应用要求，描述了证实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的应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525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T 23704 二维条码符号印制质量的检验

3 术语和定义

GB 15258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危险化学品 hazardous chemicals

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来源：GB 18218—2018，3.1]

3.2 标签 label

用于标示化学品所具有的危险性和安全注意事项的一组文字、象形图和编码组合，它可粘贴、挂栓或喷印在化学品的外包装或容器上。

[来源：GB 15258—2009，3.1]

3.3 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 safety information code of hazardous chemicals

承载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的二维码。

4 构成和类别

4.1 企业根据危险化学品登记综合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的信息填报要求，基于化学品的供应商信息、危险化学品登记号、危险性说明、急救措施、泄漏应急处置和消防措施等信息生成相应安全信息码。

4.2 安全信息码分为标准版和简化版，具体样式应符合附录A的要求。

5 基本原则

安全信息码扫码获取的信息应与危险化学品相符。

6 应用要求

6.1 设置要求

6.1.1 化学品安全标签上的安全信息码宜设置在右下角空白处或紧挨最后一个象形图的空白处，在化学品安全标签上加贴或随化学品安全标签一并印刷。安全信息码应用样例见附录B。

6.1.2 同一企业同一产品规格的安全信息码应固定在化学品安全标签上的同一位置。

6.1.3 危险化学品包装上的安全信息码印刷或粘贴位置应醒目，不应覆盖包装上的商标、品名、生产日期、有效期等关键信息。

6.1.4 气瓶、农药等另有标准规定的特殊产品，应紧挨产品标签加贴安全信息码。气瓶、农药等产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见附录C。

6.1.5 组合包装外包装没有化学品安全标签的，应在危险货物菱形标志旁加贴安全信息码。组合包装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见附录D。

6.1.6 通过中型散装容器、大型容器、可移动罐柜和罐车等运输的非包装危险化学品，应在容器或运输车辆两侧及尾部粘贴或挂拴相应安全信息码。非包装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见附录E。

6.1.7 小包装危险化学品（大于100 mL且小于1000 mL）可使用简化版安全信息码。

6.2 尺寸要求

安全信息码符号大小应与包装单元的大小相适应，可根据化学品安全标签的大小确定，一般情况下不小于化学品安全标签中象形图的大小，且短边长度不宜小于1 cm。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上安全信息码的短边长度应不小于危险货物菱形标志牌的边长。

6.3 印刷质量要求

安全信息码符号印制质量等级，应依据GB/T 23704以及相应的码制标准进行，不宜低于GB/T 23704 2.0 级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要求：

- 安全信息码符号印刷应清晰；
- 安全信息码符号应不易变形、破损；
- 二维码确保能扫码识读。

6.4 维护要求

6.4.1 通过系统生成了安全信息码的企业相关信息变更后，应及时更新危险化学品登记信息。

6.4.2 危险化学品持有企业应定期检查安全信息码，如发现缺失、破损、变形、褪色等缺陷，应及时修整或更换。

6.4.3 危险化学品持有企业应维持安全信息码的可识别性，保证危险化学品流转过程中二维码能被扫码设备正常识读。

6.5 特殊要求

6.5.1 单个包装容积或体积不大于100 mL或100 cm³的危险化学品，内包装上可不印刷或粘贴安全信息码，但外包装件上应印刷或粘贴安全信息码。

6.5.2 仅以出口为目的危险化学品，内外包装上可不印刷或粘贴安全信息码。

6.5.3 仅以自用为目的进口危险化学品，进入本厂区库罐后不再离开本厂区的，内外包装上可不印刷或粘贴安全信息码。

6.5.4 属于危险化学品的日用化学产品，针对消费者销售的商品包装上可不印刷或粘贴安全信息码。

7 证实方法

7.1 设置检查

通过查看危险化学品的内外包装、安全标签、运输容器或车辆，目测检查安全信息码的位置设置。

7.2 尺寸检查

通过卡尺等测量工具对安全信息码的边长进行测量，测量精度不应低于1 mm。

7.3 质量检查

- 7.3.1 按照 GB/T 23704 的检测方法评定安全信息码的质量要求。
- 7.3.2 通过目测评定安全信息码符号的清晰度和变形破损情况。
- 7.3.3 通过扫码设备进行扫码评定二维码的可识读性。

7.4 维护情况检查

通过现场检查、系统信息查询和查阅资料等评定安全信息码的维护管理的有效性。

附录 A
(规范性)
安全信息码样式

图 A.1、图 A.2 分别规定了安全信息码标准版和简化版的样式。

标准版安全信息码上部为“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10个中文字符；中部为二维码；正中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缩写标志“MEM”；下部为危险化学品对应的“危险化学品登记号”。生成的安全信息码默认为蓝框白底的长方形，中部二维码为黑色，MEM 标志为红色。如有需要，也可使用黑白样式。

简化版安全信息码仅包括二维码，正中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缩写标志“MEM”。



图 A.1 标准版



图 A.2 简化版

附录 B
(资料性)
安全信息码应用样例

图 B. 1、图 B. 2 分别给出了化学品安全标签上印刷标准版安全信息码和化学品安全标签上印刷简化版安全信息码的样例。



图 B. 1 安全标签上印刷标准版安全信息码样例



图 B. 2 安全标签上印刷简化版安全信息码样例

附录 C
(资料性)
气瓶、农药等产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图 C.1、图 C.2 分别给出了气瓶、农药产品包装上安全信息码粘贴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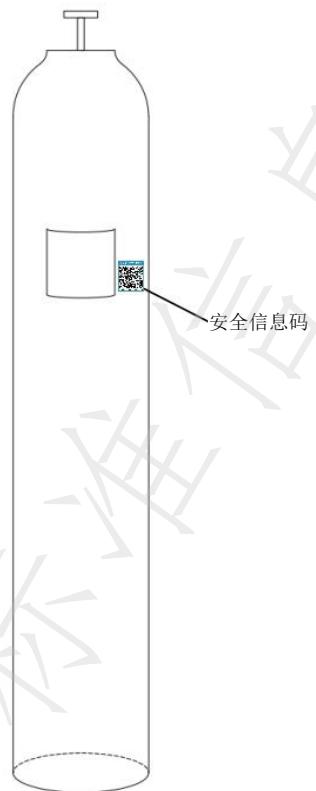


图 C.1 气瓶粘贴安全信息码样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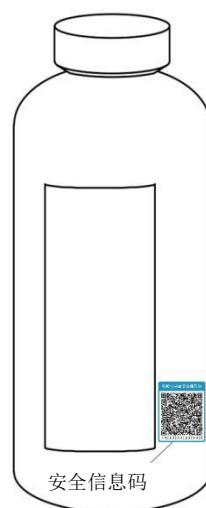


图 C.2 农药包装粘贴安全信息码样例

附录 D
(资料性)
组合包装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图 D. 1 给出了当组合包装外包装没有化学品安全标签时安全信息码粘贴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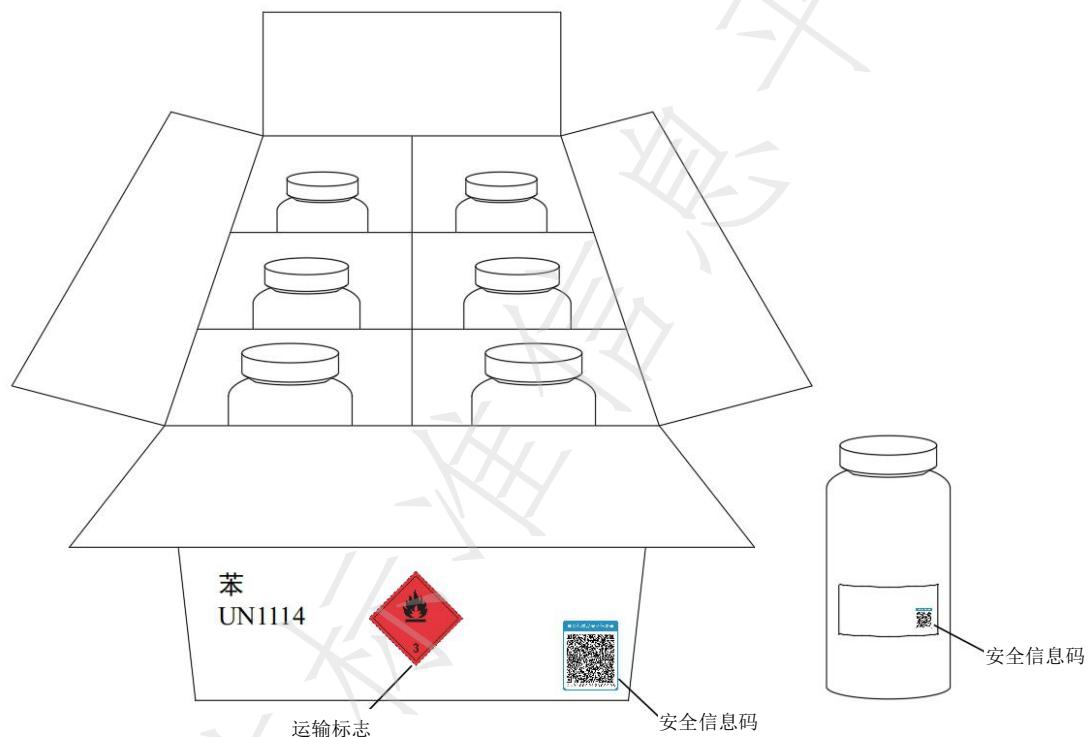


图 D. 1 组合包装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附录 E
(资料性)
非包装危险化学品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图 E. 1、图 E. 2、图 E. 3 分别给出了通过中型散装容器、可移动罐柜和罐车运输非包装危险化学品时安全信息码粘贴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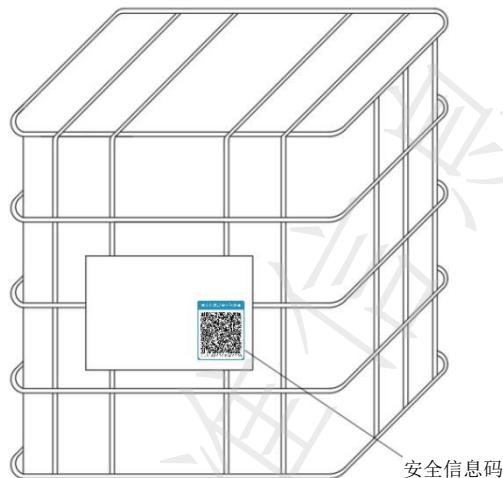


图 E. 1 中型散装容器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图 E. 2 可移动罐柜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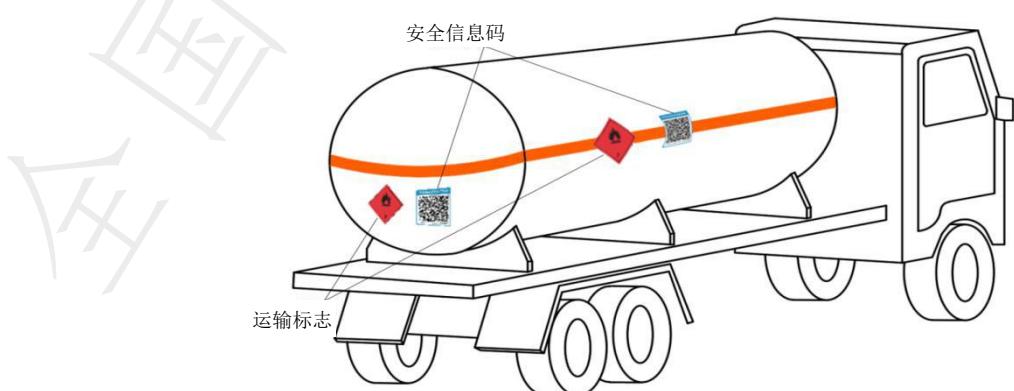


图 E. 3 罐车安全信息码粘贴样例

参 考 文 献

- [1] GB 13392 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
- [2] GB/T 16483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
- [3] GB 18218—20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